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2025-077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 年 8 月 8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中盐化工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7），于 7 月 26 日发布《中盐化工关于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更正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于 2025 年 8 月 2 日发布《中盐化工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资料》。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将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现就本次股东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

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8 月 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05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8 月 8 日

至 2025 年 8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	√
2.01	《减资方案》	√

2.02	《减资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	√
2.03	《过渡期安排》	√
2.04	《减资后中盐碱业公司治理安排》	√
2.05	《债权债务处置及职工安置》	√
2.06	《其他事项》	√
2.07	《违约责任》	√
2.08	《特别约定》	√
2.09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减资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减资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重组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
7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9	《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第十二条相关情形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监管指引第9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
1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8	《关于向参股公司中盐（内蒙古）碱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告及相关材料。

2. 特别决议议案：第一至十七项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

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28	中盐化工	2025/8/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

2. 登记时间：2025 年 8 月 7 日上午 9 时—11 时；下午 14 时—17 时。

3. 登记地点：内蒙古阿拉善盟阿拉善高新区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公司通讯地址：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3. 联系方式：电话：（0483）8182016

传真：（0483）8182022

邮编：750336

联系人：孙卫荣 付永才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00	《关于本次重组方案的议案》			
2.01	《减资方案》			
2.02	《减资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			
2.03	《过渡期安排》			
2.04	《减资后中盐碱业公司治理安排》			
2.05	《债权债务处置及职工安置》			
2.06	《其他事项》			
2.07	《违约责任》			
2.08	《特别约定》			
2.09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减资协议的议案》			
5	《关于〈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减资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重组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7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9	《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第十二条相关情形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监管指引第9号〉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措施的议案》			
16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8	《关于向参股公司中盐（内蒙古）碱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